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薪酬委員會主席變動
及
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變動**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為遵守將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即將作出之修訂，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現任成員兼獨立非執行董事錢智輝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取代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朱國熾先生，由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朱國熾先生留任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為遵守將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上市規則即將作出之修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現任成員兼獨立非執行董事錢智輝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填補董事會前任主席黃志榮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辭任後之空缺，由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朱國熾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朱國熾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朱國熾先生及匡建財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鈺明先生、錢智輝先生及朱天升先生。

* 僅供識別